

关于对深圳市智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问询函

问询函【2018】第012号

深圳市智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坤科技）董事会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明鹏：

2018年10月31日，你公司主办券商财达证券披露《关于深圳市智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称，你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为郭明鹏提供对外担保，据已查询到的法院民事裁判文书显示已涉诉的对外担保金额为558.67万元；你公司存在拖欠供应商货款和员工工资、大量员工离职、银行账户被冻结、办公场地变更等情形，公司经营出现重大困难；多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离职，已不正常履职，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智坤科技就下列事项进行详细说明：

1.除已披露的对外担保外，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若有，请详细说明担保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债务人、债权人、担保债权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担保责任履行情况，是否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是否依据章程规定进行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除已披露的诉讼之外，公司是否还涉及其他诉讼、仲裁；若有，请详细说明各项诉讼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原告方信息、诉讼起因、涉诉金额、目前的进展情况等。

3.公司多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辞职后，董事、监事人数是否低于《公司法》规定的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若低于，请说明当前董事、监事履职安排及后续任命安排。

4.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办公场地更换、拖欠供应商货款和员工工资、员工大量离职等情况是否严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若是，请具体说明后续改善措施。

5.公司 2018 年 6 月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 1500 万元的使用情况，是否存在未经审议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情形。

请郭明鹏就下列事项进行详细说明：

除智坤科技已披露为你提供的对外担保外，是否还存在其他担保的情形；若有，请详细说明担保的具体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债务人、债权人、担保债权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是否经过审议等。

请主办券商就下列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意见：

智坤科技 2018 年 6 月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于5个转让日之内将有关材料发送监管员邮箱。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8年11月5日